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ouDr Group Limited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5)

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辭任
及
審核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茲提述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本公司」) 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通函 (「通函」) 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24年4月2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一股一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	74,997,632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張賽音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8,366,110 (91.16%)	6,631,522 (8.84%)
	(b) 重選Ang Khai Meng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4,863,332 (99.82%)	134,300 (0.18%)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74,912,432 (99.89%)	85,200 (0.11%)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4,997,632 (100.00%)	0 (0.00%)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以庫存股份持有的任何股份)10%之本公司股份。	74,997,632 (100.00%)	0 (0.00%)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中的任何庫存股份)，而該等股份的數目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20%。	67,123,203 (89.50%)	7,874,429 (10.50%)
6.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本公司所購回股份的總數。	67,123,203 (89.50%)	7,874,429 (10.50%)
特別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7.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第十五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取代及摒除本公司現有第十四次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於大會結束後即時生效，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落實採納第十五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而言進行一切必要事宜。	74,997,632 (100.00%)	0 (0.00%)

附註：

- (a) 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於2024年4月26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b) 由於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均獲得多數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c) 由於第7項決議案獲得不少於四分之三的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d)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87,038,219股。
- (e)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587,038,219股。
- (f) 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g) 概無本公司的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h) 概無任何人士於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通函中表明彼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i)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j) 本公司全體董事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辭任及審核委員會組成變動

李家聰先生已告知本公司，由於彼需要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於其他工作，李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辭任非執行董事。

因此，李先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辭任董事，且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李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及服務深表謝意。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李先生及Ang Khai Meng先生分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辭任及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Ang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全文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匡明

香港，2024年6月6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匡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偉力博士、張賽音先生及Ang Khai Meng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